

●刘扬新

## 局部均衡市场中的税收转嫁机制分析

税收的转嫁及归宿问题是联系到税收的经济原则的一部分经济活动。在当前我国推进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税收政策作为政府财政政策的一部分越来越发挥重要的宏观经济调节作用。税制改革经过近十年的发展已取得许多重大突破,然而仍在建设与完善之中,当前充分研究市场经济中税收转嫁机制,分析我国宏观税负转移的情况与影响,对于不断完善我国税制建设和慎重采用税收杠杆都有重要意义。

一国的税收转嫁机制是由其宏观经济运行机制制约的。因而,如果考虑到局部的或总体均衡的市场经济,税负转嫁的短期或长期效应,开放的或是封闭的经济环境,相关的政府税收政策的变化效应,那么税收转嫁行为是极为复杂的。税收转嫁机制是指决定税收转嫁行为的主要因素及税收转嫁中各要素间的本质关系。税收的转嫁与归宿包括纳税人将税负转移他人,使其实际负担税收义务的全过程。经济流通中,税负由纳税人转移他人,称为转嫁。转嫁可以前转与后转,税负经转嫁后,终于归诸于一个人,谓之归宿。

一般而言,税收转嫁主要涉及流转税,而流转税目前是我国税制中的主体税种,税收收入60%以上来自于流转税(包括产品税、营业税、增值税、关税等),流转税转嫁对象最终主要是消费者。随着市场机制的运转,这一趋势亦将加强。税收转嫁将会对目前我国价格体制、通货膨胀等经济问题产生影响;同时,税收归宿会引起社会分配和社会稳定的波动。故而税收上重要的经济问题在于转嫁;重要的社会问题在于归宿。

总体均衡市场中的税负转嫁必须考虑社会的全部行业间的相互作用,这样将是极为复杂的,也很难进行量化分析。所谓局部均衡市场是指考虑针对一个行业的税负转嫁时,假设其它行业的价格与工资保持相对不变,该市场内部只有一个行业的供给与需求的变化等条件因素对税收转嫁发生的影响状况。本文尝试在此基础上采用比较静态学的考察均衡变化的方法研究转嫁的机制。

### 一、完全竞争市场中的税收转嫁机制

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商品价格是通过市场供给双方形成并由市场调节的。除少数商品外,大部分行业及其商品属于或近似于完全竞争市场。本文采用啤酒的供求曲线来分析。课税前,市场均衡点在供求曲线交叉点 $E_0$ 上,此时,均衡价格为1元,均衡数量为 $Q_0$ 。

假设政府对生产商课以10%的税,这意味着生产商如果要在税后获得每瓶1元,就必须获得税前收入每瓶1.1元。由于生产商只关心税后实际收入,故生产商将按每瓶1.1元价格提供与过去相同数量的啤酒,供给曲线将平行上移税额的距离。这样,市场均衡会发生变化,新的均衡价格将上升,但不一定上升10分,本例中,价格上升5分,生产商实际收到价格仅有0.95元。故而,尽管政府仅对生产商征税,但其中50%税负转嫁给消费者承担。上述分析见

图 1，均衡点由E<sub>0</sub>移至E<sub>1</sub>，形成新的供求均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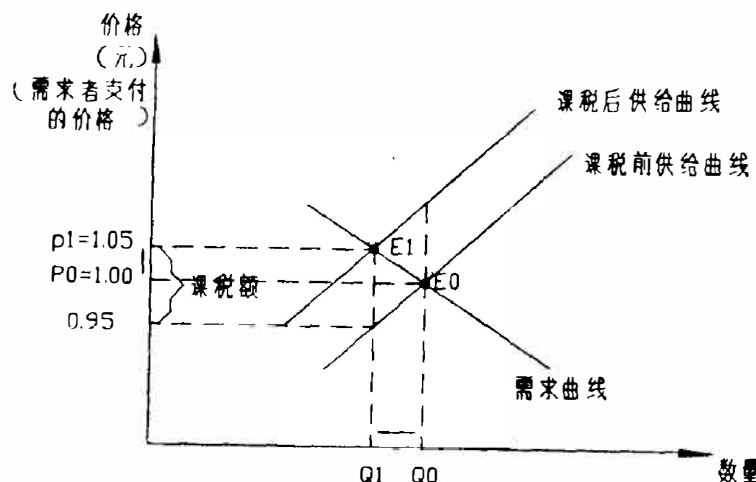


图1. 税收对价格与数量的影响

通过以上分析，税负向消费者转嫁的程度取决于需求曲线和供给曲线的相对倾斜度。在两个极端的情况下，价格上升10分，因而税负100%转嫁给消费者。一个是当供给曲线完全水平，或者是当需求曲线完全垂直这两种情况。在另外两种情况下，价格保持不变，税负完全由生产商负担，一个是供给曲线完全垂直，或者需求曲线完全水平两种情况时，这样税负无法转嫁给消费者。

### 1. 供求弹性效应

上述分析亦显示，需求曲线愈陡，供给曲线愈平坦，税负越易转嫁给消费者；反之，需求曲线愈平坦，供给曲线愈陡，税负越不易转嫁，只能由生产商负担。显然，这样描述税收转嫁行为是略显抽象和不够理想的。通常描述经济学中的曲线的陡峭程度不适合用“斜率”而采用“弹性”概念。即采用需求弹性度量需求曲线的陡峭程度，公式表示：

$$\text{需求弹性} = \frac{\text{需求量变化百分比}}{\text{价格变化百分比}}$$

因而，水平需求曲线称为完全弹性，垂直需求曲线为零弹性（刚性）。同样，用供给弹性度量供给曲线的陡峭程度。公式表示：供给弹性 =  $\frac{\text{供给量变化百分比}}{\text{价格变化百分比}}$

故而垂直供给曲线称为零弹性（刚性供给），水平供给曲线为完全弹性。从而税收转嫁有如下规律：某商品需求弹性愈大，供给弹性愈小，税收越易为生产商负担而不易转嫁；若其需求弹性愈小，供给弹性愈大，税收越易转嫁而为消费者承担。

### 2. 纳税主体变化的影响

前述只论及政府对生产商课税的情况，假如政府通过一项税法，某项税收由消费者支付税金，即改对消费者课税，消费者成为纳税主体。这相当于把价格改为税前价格，消费税金将作为附加的费用由需求者支付。两种征税方法会有什么不同呢？由于消费者并不关心他支付的货币由谁获得，只关心所购商品的全部成本，对于消费者而言，不管采用哪种征税方法，消费者最终支付价格是一致的。这样，消费者会意识到他们购买商品所花净费用与采用哪种征税方法是无关的。

要理解这个税收问题，最根本的一点是要知道当向市场征税时，存在两个有影响的格；需求者支付的价格和供给者得到的价格，这两个价格——需求价格与供给价格——之间

的价格差就是税收的数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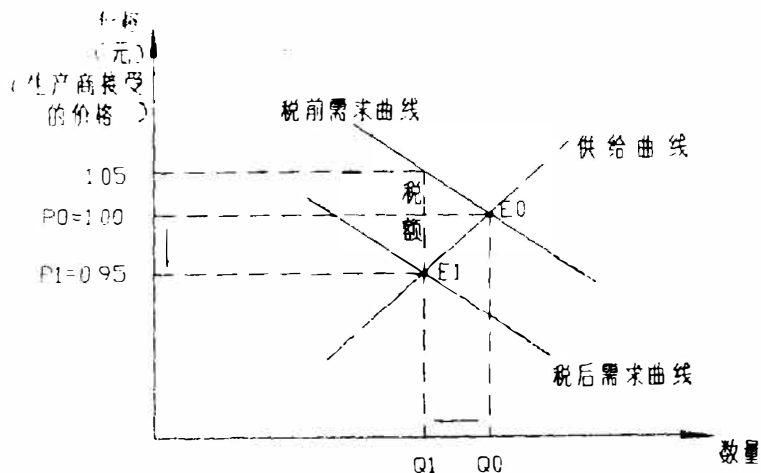


图2. 对消费者课税后市场均衡的变化

与图 1 相比较的图 2 反映了纳税主体变化的影响。对消费者征税意味着需求曲线下移课税额幅度。即如果生产商接受  $P_1 = 0.95$  元/瓶的价格，消费者须支付  $P_1 + t = 0.95 + 0.1 = 1.05$  元/瓶，需求数量是  $Q_1$ ，这种情况相当于对生产商征税时，税前生产商将接受  $p_1 + t = 1.05$  元/瓶的价格。从而全面比较图 1 和图 2，其反映的税负转嫁行为具有一致性。故而，政府对生产商课税和对消费者征税对局部市场均衡产生的影响是一致的。由于上述特性，事实上税收不应被看作是对企业课征或者是对消费者课征，确切地说，税收是对企业和消费者之间的交易行为课征的。一般说来，税收总会提高消费者支付的价格，降低企业得到的价格，税收转嫁取决于需求双方的性质，即需求弹性与供给弹性，而不受法定纳税主体变化的影响。这一点是税收转嫁机制中极为重要而又长期被忽视的一面。

### 3. 社会保障税转嫁与劳动力供求的关系

社会保障税在我国几个重要经济特区已经试点开征（如深圳、海南等地），对其开征后的社会经济影响的研究具有重要的理论与现实意义。该税的征税对象是劳动力商品，该商品价格是劳动工资。企业由于雇佣劳动力为其工作而支付职工工资，形成劳动力商品的交易。故企业是该商品的消费者（需求者），而社会个人提供劳动服务形成劳动力商品的提供者（供给者）。社会保障税的特殊性在于按照一定的税率规定一半税额由企业支付，另一半由职工支付，从而在形式上构成两个法定纳税主体。

按照前述结论，不论社会保障是对企业课征，还是对职工课征，或者对两者各征一半税额，其中没有本质区别，因为税负转嫁是一致的。由谁真正负担税负取决于劳动力供需的弹性。例如，就象通常发生的情况一样，劳动力供给总是相对无弹性的（刚性供给），从而不论税法上规定向谁课征社会保障税，实际上大部分税负转嫁给职工承担，如图 3 A 所示。

一些西方经济学家认为劳动力供给曲线是背曲型的，如图 3 B 所示，它一方面反映了劳动力供给的刚性特征，另一方面反映当工资上升超过一定水平时，劳动力供给数量反而呈下降趋势。因为人们会作出决策，一旦获取高工资处于较高的生活水平，他们宁愿少工作，即闲暇替代效应。因而此时对劳动力征税将导致工资下降，且下降幅度大于征税额，这是由于征税后，劳动工资下降，故而税收转嫁行为在这种情况下复杂化了。总之，课征社会保障税后，将降低劳动工资水平和降低就业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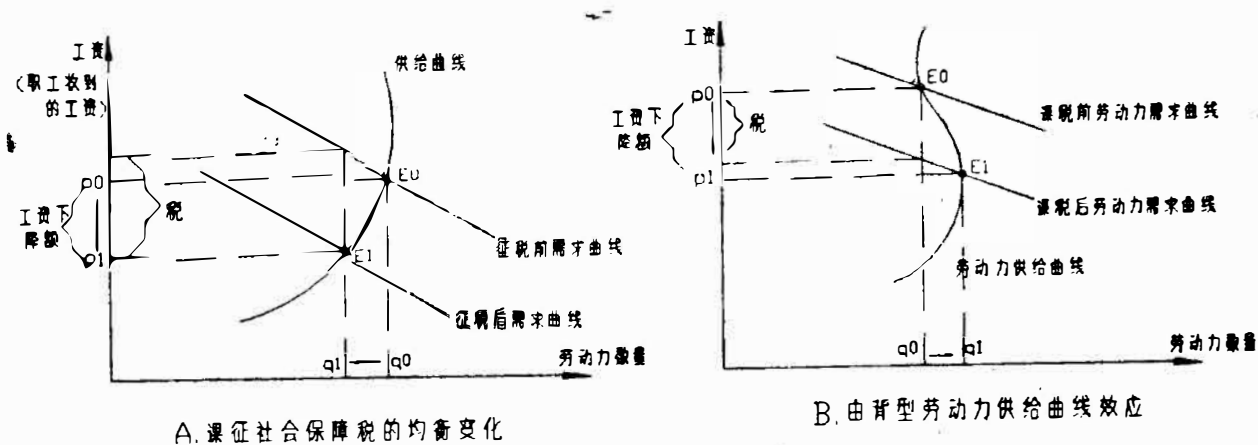


图3. 社会保障税转嫁分析

## 二、完全垄断市场中的税收转嫁机制

如果某行业呈现完全垄断市场，税收转嫁行为明显不同于前述。垄断行业的局部均衡市场特征表现为垄断商的供给性质，由于其垄断了整个行业的生产与销售，故可以按照“边际成本 = 边际收入”原则来选择生产水平，从而达到利润最大化这一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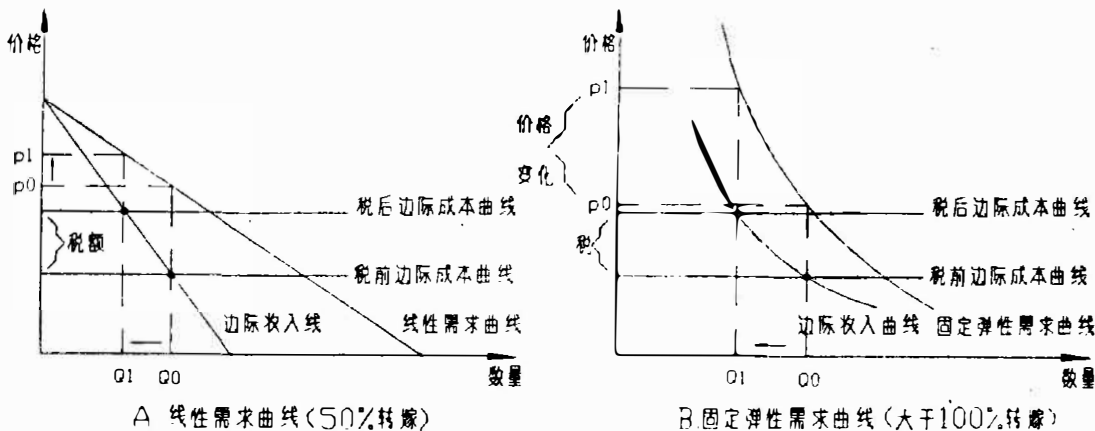


图4. 垄断市场课税后的转嫁效应

图4揭示垄断商选择边际成本曲线和边际收入曲线相交的点对应横轴 $Q_0$ 。作为产量水平。面临市场约束的需求曲线找到相对应的价格 $P_0$ ，课征税收后，被视为生产成本的增加，故边际成本曲线上移，从而按照边际成本等于边际收入原则，选择新的产量水平，从而减少产量到 $Q_1$ ，增加价格到 $P_1$ 。

完全竞争行业中课税后，价格上涨的数量取决于供求弹性，垄断行业则不同，尽管其仍取决于供求双方的特性，但其决定机制发生了变化，特别是供给特性的独特性，故而在垄断行业的税负转嫁行为要复杂一些。

一方面，边际成本曲线愈陡，产量变化愈小则价格上涨愈小，假如一个完全垂直的边际成本曲线，将没有产量变化和价格变化，税收由生产者承担。如果价格上升没有引起供给上升，则供应曲线（边际成本曲线）是完全垂直的，典型的例子是供给未开发土地，或者供给

凡高油价。这个结果与竞争市场一致。

但是，另一方面，假如是水平边际成本曲线，如图4所示。税负转嫁的程度取决于需求曲线的形状。图4—A揭示线性需求曲线时，价格上升仅是税额的一半，亦即转嫁50%的税负。图4—B揭示固定弹性需求曲线，由于价格是边际收入的固定倍数，故边际收入或边际成本上升时，价格上升幅度更大，因而此时，税收转嫁程度将超过100%的课税额。

### 三、结语

通过对局部均衡市场中的税收转嫁机制的分析可以得出如下结论：

1. 决定税收转嫁的主要因素是：(a) 该项商品的供给与需求的特定性质；(b) 所处市场的性质或类型，即是处于完全竞争市场或垄断市场等。

2. 税负转嫁不受法定纳税主体变化的影响，即对某商品的供给者课征或对其需求者课征不影响税收转嫁。

3. 如果对垄断商征税，则税负可以超过100%转嫁给消费者，即消费者最终支付的价格上涨额将可能超过课税额。

综上所述，尽管上述结论是在局部均衡市场的假设下得出的，但是其税收转嫁机制的实质仍然在现实经济生活中有极为广泛的适用性，正确运用税收转嫁机制对我国目前的税制改革和市场经济中慎重采用税收杠杆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上接第27页)

(29)(30)(31)毛泽东：《反对党内的资产阶级思想》，《毛泽东选集》(1977年4月版)第五卷第92页—93页、90页、91页。

(32)毛泽东：《军委关于一九五〇年军队参加生产建设工作的指示》，《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1987年11月版)第一册第185页。

(33)(34)(35)毛泽东：《关于“三反”“五反”的斗争》，《毛泽东选集》(1977年4月版)第五卷第54页、55页、56页。

(38)(39)毛泽东：《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毛泽东选集》(1977年4月版)第五卷第16—17页、18—19页。

(43)毛泽东：《〈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的按语》，《毛泽东选集》(1977年4月版)第五卷第249页。

(45)(50)(54)(61)(62)(63)毛泽东：《论十大关系》，《毛泽东选集》(1977年4月版)第五卷第274页、280页、272页、275页、277页。

(46)毛泽东：《农业合作化的一场辩论和当前的阶级斗争》，《毛泽东选集》(1977年4月版)第五卷第213页。

(47)(58)毛泽东：《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1977年4月版)第五卷第361页。

(48)毛泽东：《一个极其重要的政策》，《毛泽东选集》(1991年6月版)第三卷第882页。

(56)(59)毛泽东：《做革命的促进派》，《毛泽东选集》(1977年4月版)第五卷第469页、470页。

(60)毛泽东：《必须学会做经济工作》，《毛泽东选集》(1991年6月版)第三卷第1017页。